

关于惠州市义新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调整的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市义新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惠州博罗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报审的厂区总平面调整方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惠州市义新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
 建设项目内容：原总平面方案于2025年4月29日业经十七届县政府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七十二次（2025-5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政府批准，主要内容为：该由4栋4层厂房、1栋6层厂房、1栋6层宿舍、1栋3层配电房、1栋1层门卫、消防室、地下消防水池、5G通信基站及垃圾收集点组成，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19766平方米，计算指标用地面积1976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0973.54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40127.5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846.04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9123.5平方米，建筑系数46.15%，绿地率10.68%，容积率2.03，配套设施占地面积占总用地3.49%（其建筑面积占比9.11%），机动车停车位148个。厂房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因生产需要，现惠州市义新新材料有限公司申请调整总平面方案，调整的主要内容为：

1. 将原4栋4层厂房进深减少2米，拟将厂房6东侧与厂房1、宿舍2的间距扩大；
2. 拟调整厂房1二至六层每层的层高，总高度不变；
3. 厂房6右下角新增钢构设备房；
4.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的调整。

惠州市义新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方案（一次调整）主要内容为：该项目由4栋4层厂房、1栋6层厂房、1栋6层宿舍、1栋3层配电房、1栋1层消防室、1栋1层钢结构设备房、地下消防水池、5G通信基站及垃圾收集点组成，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总用地面积19766平方米，计算指标用地面积1976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8333.54平方米，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37487.5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846.04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8619.5平方米，建筑系数43.61%，绿地率10.69%，容积率1.9，配套设施占地面积占总用地3.49%（其建筑面积占比9.74%），机动车停车位148个。厂房生产的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凡与以上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该公示文件为批前公示，后续核发各类工程许可应以审批的总平面蓝图为准。

联系人：曾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10月9日

